

2034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財務報表(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

負責人：張 清 課

地 址：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村中山路四段 270 號

電 話：(04) 889-9666 傳真機：(04) 889-97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2
(五)關係人交易	22~23
(六)質押之資產	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2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 他	23~2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2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
4.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8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8~29
(十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30~34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柯天賜

簡紹峰

核准文號：前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78)台財證(一)第2417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1000016517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廿 九 日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1年12月31日	%	100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年12月31日	%	100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四)	\$449,818	4.15	\$479,577	3.97	2100	短期借款(註十二)	\$1,673,556	15.43	\$2,864,509	23.7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註五)	67,482	0.63	58,882	0.4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十三)	99,968	0.92	99,875	0.8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註六)	40,345	0.37	31,980	0.26	2120	應付票據	268	0.00	722	0.0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89,832	0.83	84,909	0.70	2140	應付帳款	234,208	2.16	245,086	2.0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註七)	2,300,684	21.22	2,635,610	21.84	2160	應付所得稅(註廿)	0	0.00	92,749	0.77
1160	其他應收款項(註七)	326,353	3.01	662,481	5.49	2170	應付費用	186,767	1.73	219,103	1.82
1200	存貨(註八)	4,666,172	43.03	5,352,743	44.3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173	0.08	37,143	0.31
1260	預付款項	26,070	0.24	17,551	0.15	2260	預收款項	208,265	1.92	225,189	1.87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廿四)	7,720	0.07	2,299	0.02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註十五)	77,174	0.71	35,508	0.2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註廿)	17,201	0.16	32,169	0.2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6,980	0.16	9,926	0.08
11xx	小 計	7,991,677	73.71	9,358,201	77.54	21xx	小 計	2,505,359	23.11	3,829,810	31.73
14xx	基金及投資(註九)					24xx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6,958	2.55	187,444	1.55	2420	長期借款(註十五)	1,548,549	14.28	1,325,723	10.98
15xx	固定資產(註十、廿四)					25xx	各項準備				
1501	土 地	1,087,269	10.03	1,087,269	9.01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890	0.01	890	0.01
1521	房屋及建築	597,960	5.52	564,836	4.68	28xx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1,540,198	14.20	1,495,998	12.39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十六)	125,119	1.15	125,199	1.04
1551	運輸設備	89,211	0.82	79,948	0.66	2820	存入保證金	173,780	1.60	184,932	1.53
1561	辦公設備	32,287	0.30	31,393	0.26	28xx	小 計	298,899	2.75	310,131	2.57
1631	租賃改良	4,380	0.04	4,380	0.04	2xxx	負債合計	4,353,697	40.15	5,466,554	45.29
1681	其他設備	183,592	1.69	173,504	1.44						
	成本合計	3,534,897	32.60	3,437,328	28.48	3xxx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1,244,852)	(11.48)	(1,097,056)	(9.09)	31xx	股 本(註十七)				
1671	未完工程	78,454	0.72	27,183	0.23	3110	普通股股本	3,701,189	34.14	3,701,189	30.68
1672	預付設備款	64,072	0.59	12,059	0.10	32xx	資本公積(註十八)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432,571	22.43	2,379,514	19.72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473,499	13.59	1,473,499	12.21
18xx	其他資產(註七)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69,899	3.41	369,899	3.06
1820	存出保證金	153	0.00	160	0.00	328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5,239	0.05	5,239	0.04
1830	遞延費用	32,723	0.30	35,758	0.30	33xx	保留盈餘(註十九)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註廿)	16,356	0.15	16,143	0.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1,056	5.18	514,270	4.26
1888	其他資產-其他(註十一)	92,352	0.86	91,660	0.7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608	0.28	22,004	0.18
18xx	小 計	141,584	1.31	143,721	1.19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368,025	3.39	546,394	4.53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註十六)	(29,227)	(0.27)	(30,608)	(0.25)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693	0.08	328	0.00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2	0.00	112	0.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489,093	59.85	6,602,326	54.71
1xxx	資產總計	\$10,842,790	100.00	\$12,068,880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842,790	100.00	\$12,068,880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清課

經理人：張金鈺

會計主管：李味麗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1年度	%	100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24,278,258	100.12	\$27,419,623	100.07
4170	銷貨退回	(18,903)	(0.08)	(19,619)	(0.07)
4190	銷貨折讓	(9,715)	(0.04)	(629)	(0.00)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u>24,249,640</u>	<u>100.00</u>	<u>27,399,375</u>	<u>100.00</u>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註八)	<u>(22,901,135)</u>	<u>(94.44)</u>	<u>(26,056,898)</u>	<u>(95.10)</u>
5910	營業毛利	<u>1,348,505</u>	<u>5.56</u>	<u>1,342,477</u>	<u>4.90</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16,438)	(3.37)	(730,537)	(2.6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15,763)</u>	<u>(0.48)</u>	<u>(127,295)</u>	<u>(0.4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32,201)</u>	<u>(3.85)</u>	<u>(857,832)</u>	<u>(3.13)</u>
6900	營業淨利	<u>416,304</u>	<u>1.71</u>	<u>484,645</u>	<u>1.77</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95	0.00	258	0.00
7122	股利收入	6,020	0.02	3,906	0.0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0	0.00	6,298	0.0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18	0.00	19,333	0.07
7160	兌換利益	0	0.00	105,267	0.39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註五)	8,600	0.04	0	0.00
7480	什項收入	<u>13,666</u>	<u>0.06</u>	<u>34,505</u>	<u>0.13</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8,899</u>	<u>0.12</u>	<u>169,567</u>	<u>0.6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2,463)	(0.17)	(50,794)	(0.1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38)	(0.01)	0	0.00
7560	兌換損失	(28,733)	(0.12)	0	0.00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註五)	0	0.00	(27,429)	(0.10)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0	0.00	(391)	(0.00)
7880	什項支出	<u>(2,589)</u>	<u>(0.01)</u>	<u>(1,260)</u>	<u>(0.00)</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75,823)</u>	<u>(0.31)</u>	<u>(79,874)</u>	<u>(0.29)</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369,380</u>	<u>1.52</u>	<u>574,338</u>	<u>2.10</u>
8110	所得稅費用(註廿)	<u>(48,216)</u>	<u>(0.20)</u>	<u>(106,476)</u>	<u>(0.39)</u>
9600	本期淨利	<u>\$321,164</u>	<u>1.32</u>	<u>\$467,862</u>	<u>1.71</u>
9601	合併淨損益	<u>\$321,164</u>	<u>1.31</u>	<u>\$467,862</u>	<u>1.71</u>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u>\$0</u>	<u>0.00</u>	<u>\$0</u>	<u>0.00</u>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註廿一)				
	本期稅前淨利	<u>\$1.00</u>		<u>\$1.55</u>	
	本期稅後淨利	<u>\$0.87</u>		<u>\$1.26</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註廿一)				
	本期稅前淨利	<u>\$1.00</u>		<u>\$1.55</u>	
	本期稅後淨利	<u>\$0.87</u>		<u>\$1.26</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清課

經理人：張金鈺

會計主管：李味麗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民國100年1月1日餘額	\$3,698,582	\$1,845,735	\$457,197	\$29,513	\$576,096	(\$22,004)	\$23,674	\$112	\$6,608,90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7,509)	7,509				0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57,073		(57,073)				0
股東現金股利					(448,000)				(448,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2,607	2,902							5,509
100年度淨利					467,862				467,86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604)			(8,6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346)		(23,346)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14,270	\$22,004	\$546,394	(\$30,608)	\$328	\$112	\$6,602,326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46,786		(46,786)				0
特別盈餘公積				8,604	(8,604)				0
股東現金股利					(444,143)				(444,143)
101年度淨利					321,164				321,1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81			1,3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365		8,36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61,056	\$30,608	\$368,025	(\$29,227)	\$8,693	\$112	\$6,489,09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清課

經理人：張金鈺

會計主管：李味麗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損益	\$321,164	\$467,86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8,600)	27,429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0	391
折舊費用	166,598	168,027
各項攤提	8,098	9,68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038	(6,298)
資產及負債科目變動		
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0	1,62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923)	(42,78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4,926	(170,801)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36,128	(214,541)
存貨(增加)減少	686,571	5,30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519)	238,94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421)	65,773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54)	(3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878)	19,57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92,749)	48,163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2,336)	52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6,924)	(33,67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054	74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300	4,160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4,755	(19,5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697,828</u>	<u>570,5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514)	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0	(21,511)
購置固定資產	(265,295)	(277,57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2,386	11,965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816)	(23,58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	0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692)	(18,0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45,924)</u>	<u>(328,77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90,953)	433,24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3	(103)
轉換公司債到期還本	0	(50,100)
長期借款增加	300,000	1,000,000
長期借款到期還本	(35,508)	(885,50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1,152)	(83,853)
發放現金股利	(444,143)	(448,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81,663)</u>	<u>(34,31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759)	207,4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9,577	272,1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49,818</u>	<u>\$479,57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42,909	\$50,354
本期支付所得稅	\$126,210	\$77,85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7,174	\$35,50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0	\$5,50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清霖

經理人：張金鈺

會計主管：李味麗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1 月 3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係從事於不銹鋼管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不銹鋼板及不銹鋼捲片裁剪加工與買賣、不銹鋼材料買賣與相關業務的代辦與進出口貿易。
- (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784 人及 757 人。
- (三)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主要業務及持股情形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吉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入帳，其實際收付時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 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2.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日之收盤價。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2.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日之收盤價。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惟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利益。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存 貨

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或建造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得依法辦理重估價。為購建土地、廠房及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借款利息予以資本化。
2. 凡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3.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 3 至 3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8 年，餘為 3 至 10 年。

(十一)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分 3~5 年平均攤提。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9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均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及費用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為(一)取得具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款係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總經理。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及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1,484	\$519
零用金	230	230
銀行存款	448,104	478,828
合計	\$449,818	\$479,577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89,715	\$89,715
加(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2,233)	(30,833)
淨額	\$67,482	\$58,882

本公司與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 8,600 仟元及(27,429)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上櫃公司股票	\$31,652	\$31,652
加(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693	328
淨 額	\$40,345	\$31,980

七、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316,267	\$2,651,193
減：備抵呆帳	(15,583)	(15,583)
淨 額	\$2,300,684	\$2,635,610

1.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本公司業已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手續費利率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 金額	保留款 金額(註)
富邦銀行	0.5%~1.5%	\$481,899 (USD16,594 仟元)	\$433,448 (USD14,926 仟元)	\$48,451 (USD 1,668 仟元)
富邦銀行	0.55%~0.6%	\$21,419 (EUR 556 仟元)	\$19,272 (EUR 500 仟元)	\$2,147 (EUR 56 仟元)
兆豐銀行	1.38%	\$14,899 (USD 513 仟元)	\$11,904 (USD 410 仟元)	\$2,995 (USD 103 仟元)

註：應收保留款 53,593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

2.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催收款項	\$161	\$172
減：備抵呆帳	(161)	(172)
淨 額	\$0	\$0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催收款項中已確定無法收回並實際沖銷帳款分別為 0 元及 929 仟元。

八、存 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2,494,602	\$2,816,901
在 製 品	53,383	51,270
半 成 品	371,824	373,771
原 料	1,821,427	2,250,515
物 料	43,536	47,586
小 計	4,784,772	5,540,04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8,600)	(187,300)
淨 額	\$4,666,172	\$5,352,74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與存貨相關之項目列示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銷貨成本	\$23,068,834	\$26,072,560
存貨盤虧(盈)	(1,636)	2,110
存貨報廢	6,716	7,137
下腳收入	(104,079)	(171,10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8,700)	146,200
合 計	\$22,901,135	\$26,056,898

(註)民國 101 年度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原料價格回升及積極消化庫存所致。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資 產 種 類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76,958	\$187,444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	0
淨額	\$276,958	\$187,444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101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1,087,269	\$0	\$1,087,269
房屋及建築	597,960	185,974	411,986
機器設備	1,540,198	900,163	640,035
運輸設備	89,211	23,017	66,194
辦公設備	32,287	17,336	14,951
租賃改良	4,380	883	3,497
其他設備	183,592	117,479	66,113
未完工程	78,454	0	78,454
預付設備款	64,072	0	64,072
合計	\$3,677,423	\$1,244,852	\$2,432,571

資產名稱	100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1,087,269	\$0	\$1,087,269
房屋及建築	564,836	156,169	408,667
機器設備	1,495,998	791,473	704,525
運輸設備	79,948	26,933	53,015
辦公設備	31,393	12,940	18,453
租賃改良	4,380	515	3,865
其他設備	173,504	109,026	64,478
未完工程	27,183	0	27,183
預付設備款	12,059	0	12,059
合計	\$3,476,570	\$1,097,056	\$2,379,514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42,912 仟元及 51,524 仟元，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449 仟元及 730 仟元，其資本化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13%~1.56%及 1.07%。

2.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廿四質押資產之說明。

十一、其他資產—其他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其他資產—土地	\$59,407	\$59,407
其他資產—藝術品	32,945	32,253
合計	\$92,352	\$91,660

上述土地係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 73 地號之土地(面積 9,621 平方公尺)、75-1 及 75-2 地號之土地(面積 2,044 平方公尺)與 74-6、74-18 及 74-19 地號之土地(面積 1,547 平方公尺)以及埔心鄉新館段 115 地號之土

地(面積 171 平方公尺)、115-1 及 115-2(面積 3,218 平方公尺)與 116 地號之土地(面積 120 平方公尺)屬農牧用地之地目作為停車場及成品儲放、運輸裝卸區等，依法暫不能辦理過戶取得所有權登記，故全部以總經理張金鈺個人名義登記，並以該十筆土地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共計 95,000 仟元。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擔保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購料借款	無	\$285,088	\$2,039,799
外銷借款	無	988,468	824,710
信用借款	無	400,000	0
合計		<u>\$1,673,556</u>	<u>\$2,864,509</u>
利率區間		0.45375%~1.715%	0.2257%~2.73%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擔保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無	\$0	\$10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無	100,000	0
減：未攤銷折價金額		(32)	(125)
淨額		<u>\$99,968</u>	<u>\$99,875</u>
利率區間		0.84%	0.912%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0 月 27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300,000,000 元，除部分執行轉換與賣回外，餘已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26 日到期而予以全數贖回。

十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擔保品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土地	\$458,800	\$232,000
臺灣銀行	房屋及建築	166,923	129,231
兆豐銀行	土地、房屋及建築	500,000	500,000
華南銀行	土地、房屋及建築	380,000	380,000
信用借款			
華南銀行	無	120,000	120,000
合計		1,625,723	1,361,23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7,174)	(35,508)
一年以後到期部份		1,548,549	\$1,325,723

利率區間 1.4750%~1.4850% 1.3319%~1.5539%
 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廿四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500,000仟元。

十六、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處理退休金，並就精算師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1,286	\$1,440
利息成本	3,518	3,64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72)	(214)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0	3,301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2,777	2,203
淨退休金成本	\$7,309	\$10,374

(2)退休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4,041	\$40,704
非既得給付義務	96,947	98,263
累積給付義務	140,988	138,96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0,709	40,055
預計給付義務	181,697	179,02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5,380)	(13,237)
提撥狀況	166,317	165,78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0)	(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69,936)	(70,66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9,227	30,6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608	125,730
帳列應付費用	(489)	(531)
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119	\$125,199

(3)主要精算假設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00%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724 仟元及 17,080 仟元。

十七、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經核准並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370,118,857 股。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提繳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其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董監事酬勞為 2%，員工紅利為 5%，其餘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進入「成熟期」，較適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基於保障股東權益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之考量，股東盈餘分配以每股至少維持 0.5 元現金股利為原則；若股利分配當年度公司有重大擴充或轉投資計劃，則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之考量，得調整現金股利之成數或全數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之。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8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46,786		\$57,073	
特別盈餘公積	8,604		0	
現金股利	444,143	\$1.20	448,000	\$1.21127486
合計	<u>\$499,533</u>		<u>\$505,073</u>	
董監事酬勞	\$8,249		\$10,423	
員工紅利	20,624		26,058	
合計	<u>\$28,873</u>		<u>\$36,481</u>	

上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 100 年及 99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年度止之稅後淨利乘上公司章程所訂成數估列，本公司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4,521 仟元及 20,624 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809 仟元及 8,249 仟元，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廿、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皆已經稽徵機關核定至 99 年度。

2.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4,599	\$97,637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602)	1,726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1)	(1)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1,900	(90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5,132)	(1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452	8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0	7,317
所得稅費用	48,216	106,476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4,755)	19,544
繳納核定補繳稅款	(452)	(816)
暫繳及扣繳稅款	(59,042)	(32,455)
應付(退)所得稅	(26,033)	92,749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0,162	\$31,841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883)	(493)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1,415)
採成本法長期投資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186	186
證券交易損失可抵減基本所得額之未扣除額	0	1,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	150
淨額	\$17,201	\$32,16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未撥存專戶	\$16,356	\$16,143
證券交易損失可抵減基本所得額之未扣除額	0	958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	1,516	1,517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16)	(2,475)
淨額	\$16,356	\$16,143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6,253	\$7,576	\$42,637	\$7,247
	101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本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稅額扣抵比率	15.28%	— (註一)	22.54%	— (註一)

註一：子公司因民國101年及100年度未有可分配之盈餘，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0	\$0
87年度以後	368,025	546,394
合計	\$368,025	\$546,394

6. 子公司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尚未扣除課稅所得金額之明細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符合所得稅法第42條免稅金額	可抵減金額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可抵減年度
92	\$4,818	\$3,304	\$1,514	\$936	\$578	93年-102年
96	16,350	8,011	8,339	0	8,339	97年-106年
合計			\$9,853	\$936	\$8,917	

7. 本公司增資擴展計畫已於民國100年9月30日核准完成，五年免稅期間自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廿一、合併每股盈餘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股)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369,380	\$321,164	370,119	\$1.00	\$0.87
稀釋每股盈餘	\$369,380	\$321,164	370,958	\$1.00	\$0.87
10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574,338	\$467,862	369,910	\$1.55	\$1.26
稀釋每股盈餘	\$574,338	\$467,862	371,184	\$1.55	\$1.26

1. 本公司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為員工分紅及可轉換公司債。
2. 自民國97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廿二、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8,551	\$105,310	\$443,861
勞健保費用	32,910	6,432	39,342
退休金費用	19,260	5,773	25,033
其他用人費用	38,182	7,633	45,815
折舊費用	152,704	13,894	166,598
攤銷費用	4,826	3,272	8,098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47,633	\$113,991	\$461,624
勞健保費用	29,738	5,953	35,691
退休金費用	21,049	6,405	27,454
其他用人費用	55,638	10,322	65,960
折舊費用	153,700	14,327	168,027
攤銷費用	8,441	1,243	9,684

廿三、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張王美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科目

關係人名稱	科目名稱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估科目 金額%	金額	估科目 金額%
張王美	租金支出	\$30	7.73%	\$30	7.77%

3.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度	100 年度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32,250	\$34,435
董監酬勞	5,809	8,249
員工紅利	3,180	4,674
業務執行費用	5,657	6,491
合計	\$46,896	\$53,849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預計及實

際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管理階層之分紅，有關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四、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質 押 用 途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1,055,468	\$1,055,468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房屋及建築	355,857	340,415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800	800	使用天然氣保證金
合 計	\$1,412,125	\$1,396,683	

廿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 為借款及購料等目的向銀行及廠商等開具保證票據約為 10,566,678 仟元。
2. 因購買原料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821,883 仟元。
3. 委請銀行開具購料履約保證 27,600 仟元。
4. 因興建新廠及購置機器設備，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 45,722 仟元。

廿六、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9,818	\$449,81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67,482	67,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345	40,345
應收票據淨額	89,832	89,832
應收帳款淨額	2,300,684	2,300,68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6,958	—
存出保證金	153	153
負 債		
短期借款	\$1,673,556	\$1,673,556
應付短期票券	99,968	99,968
應付票據	268	268
應付帳款	234,208	234,20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625,723	1,625,723
存入保證金	173,780	173,780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100年12月31日	
資	產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9,577	\$479,57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8,882	58,882
<u>-流動</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980	31,980
應收票據淨額		84,909	84,909
應收帳款淨額		2,635,610	2,635,6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444	—
存出保證金		160	16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	債		
短期借款		\$2,864,509	\$2,864,509
應付短期票券		99,875	99,875
應付票據		722	722
應付帳款		245,086	245,08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361,231	1,361,231
存入保證金		184,932	184,932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
 - (2)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 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 (4) 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3.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投資部位不大，雖其公平價值係隨市場價格波動而產生變動，惟對本公司未具有重大價格風險。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貸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業已依本公司授信政策執行適當之風險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交易對象皆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本公司之借款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股票，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4.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3,753	29.040	\$980,185
歐 元	630	38.490	24,259
日 幣	63,399	0.3364	21,3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859	29.040	170,157
	10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1,801 仟元	30.275	\$1,568,284
歐 元	3,311 仟元	39.180	129,7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512 仟元	30.275	348,517

廿七、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比 率	市價或每股淨值
允強實業(股)	普通股股票						
“	有益鋼鐵(股)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615	\$7,629	—	@12.40
“	吉茂投資(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116,118	100%	@11.61
“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3	31,900	3.64%	—
	特別股股票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245,058	—	—
吉茂投資(股)	普通股股票						
“	有益鋼鐵(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60	44,138	—	@12.40
“	建大工業(股)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709	26,635	—	@37.55
“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1,000	15,300	—	@15.30
“	金益鼎企業(股)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640	17,918	—	@28.0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仟 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允強實業(股)	吉茂投資(股)公司	彰化縣溪州鎮舊眉村中山路四段 270 號	H201010 一般投資業	100,120	100,120	10,000	100%	116,118	116,118	10,609	10,609	—	—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一) 子公司與本公司間並無業務往來關係。

(二) 母子公司主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 子公司帳務委由本公司處理，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向子公司收取帳務處理費皆為 36 仟元。

(2) 本公司原於民國 89 年 11 月 30 日出售有益鋼鐵(股)公司 1,700 仟股予子公司獲利 4,037 仟元，子公司於民國 95 年 7 月出售有益鋼鐵(股)股票，本公司認列已實現處分投資利益 244 仟元，故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均為 3,793 仟元。

廿八、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估部門績效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營運部門。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資訊制定決策，本公司營運部門依產品別劃分為不銹鋼板/捲、不銹鋼管、型鋼及其他，型鋼及其他因未達量化門檻，故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所揭露之應報導部門係以製造及銷售不銹鋼製品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排除董監事酬勞之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與資產及產品別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 他	總 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14,569,283	\$9,259,829	\$420,528	\$24,249,640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17,495)	\$459,157	(\$18,539)	\$423,123
營運部門資產	\$1,140,278	\$2,127,927	\$299,415	\$3,567,620

民國100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 他	總 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16,949,759	\$9,984,816	\$464,800	\$27,399,375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170,073	\$349,135	(\$26,314)	\$492,894
營運部門資產	\$1,138,754	\$2,044,839	\$289,493	\$3,473,086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營運部門總損益	\$423,123	\$492,894
董監事酬勞等費用	(6,819)	(8,249)
營業外收入	28,899	169,567
營業外支出	(75,823)	(79,8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69,380	\$574,338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金額	佔當期 營業收 入 淨額之 %	收入金額	佔當期 營業收 入 淨額之 %
亞洲地區	\$9,764,505	40.27	\$9,677,072	35.31
歐洲地區	6,198,266	25.56	7,830,381	28.58
美洲地區	4,645,000	19.15	6,399,828	23.36
其他	3,641,869	15.02	3,492,094	12.75
合計	\$24,249,640	100.00	\$27,399,375	100.00

註：本公司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本國。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單一客戶銷售金額均未達總銷貨金額之10%。

廿九、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相關事項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之情形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u>轉 換 計 畫 之 工 作 項 目</u>	<u>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u>
(1)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 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完成編製 IFRSs 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 之編製	預計於民國 102 年 4 月完成。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 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謹就本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表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169	\$(32,169)	\$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143	32,169	48,312	2
土地	1,087,269	59,408	1,146,677	4
其他資產-其他	91,660	(59,408)	32,252	4
資產總計	<u>\$1,227,241</u>	<u>\$0</u>	<u>\$1,227,241</u>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199	\$46,086	\$171,285	1
土地增值稅準備	890	(890)	0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0	890	890	3
負債總計	<u>\$126,089</u>	<u>\$46,086</u>	<u>\$172,175</u>	
未提撥保留盈餘	\$546,394	\$(76,582)	\$469,812	1、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30,608)	30,608	0	1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2	(112)	0	3
股東權益總計	<u>\$515,898</u>	<u>(\$46,086)</u>	<u>\$469,812</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表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201	\$(17,201)	\$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356	30,160	46,516	1、2
土地	1,087,269	59,408	1,146,677	4
其他資產-其他	92,352	(59,408)	32,944	4
資產總計	<u>\$1,213,178</u>	<u>\$12,959</u>	<u>\$1,226,13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119	\$46,837	\$171,956	1
土地增值稅準備	890	(890)	0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0	890	890	3
負債總計	<u>\$126,009</u>	<u>\$46,837</u>	<u>\$172,846</u>	
未提撥保留盈餘	\$368,025	\$(62,993)	\$305,032	1、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29,227)	29,227	0	1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2	(112)	0	3
股東權益總計	<u>\$338,910</u>	<u>\$(33,878)</u>	<u>\$305,032</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24,249,640	\$0	\$24,249,640	
營業成本	(22,901,135)	1,911	(22,899,224)	1
營業毛利	1,348,505	1,911	1,350,416	
營業費用	(932,201)	1,164	(931,037)	1
營業淨利	416,304	3,075	419,379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6,924)	0	(46,924)	
稅前淨利	369,380	3,075	372,455	
所得稅費用	(48,216)	12,543	(35,673)	
合併淨損益	\$321,164	\$15,618	\$336,782	
其他綜合損益	\$0	\$(2,030)	\$(2,030)	1

(三)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說明

1. 退休金

- (1)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係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本公司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3)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4) 相關調節影響彙總如下：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0	\$12,9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086	\$46,837
未提撥保留盈餘	\$(76,694)	\$(63,10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0,608	\$29,227
退休金成本		\$(3,075)
其他綜合損益		\$(2,030)

2. 所得稅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2)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本公司依規定於轉換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重分類「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為 32,169 仟元及 17,201 仟元。

3.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本公司依規定將「未實現重估增值」112 仟元及「土地增值稅準備」890 仟元，轉列「未提撥保留盈餘」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4. 其他資產

本公司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而取得之土地，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土地」。本公司依規定重分類「其他資產」至「土地」59,408 仟元。

(四)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影響如下：

1.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五)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

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12 仟元，惟因首次採用 IFRSs 導致保留盈餘減少 76,582 仟元，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卅、科目重分類

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已重分類，俾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閱讀。